

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秘（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）：唐成富

电话：0572-5859517

电子信箱：tom@seneasy.com

办公地址：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平南工业区 48 号小区

二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17年(末)	2016年(末)	本年(末)比上年(末)增减
总资产	184,797,607.32	138,762,800.03	46,034,807.29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85,485,674.86	57,713,846.66	27,771,828.20
营业收入	263,104,419.26	230,827,115.24	32,277,304.02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4,680,180.25	20,044,370.54	-5,364,190.29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2,881,022.35	19,399,090.79	-6,518,068.44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8,892,113.15	20,109,173.48	-11,217,060.33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0.82	42.03	-21.26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48	0.65	-0.17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48	0.65	-0.17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(元/股)	2.78	1.88	0.90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期初		本期	期末		
	数量	比例%	变动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	8,735,576.00	8,735,576.00	28.39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-	4,562,500.00	4,562,500.00	14.83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	-	-	
	核心员工	-		-	-	
有限售	有限售股份总数	30,769,231.00	100.00	-8,735,576.00	22,033,655.00	71.61

条件股份	其中：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8,250,000.00	59.31	-4,562,500.00	13,687,500.00	44.48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	-		-	-
	核心员工		-	-	-	-
总股本		30,769,231.00	-	-	30,769,231.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5				

注：“核心员工”按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界定；“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”包括挂牌公司的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（身份同时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除外）。

2.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					股比例%		
1	余翀	13,000,000.00	-	13,000,000.00	42.25	9,750,000.00	3,250,000.00
2	胡卫清	5,250,000.00	-	5,250,000.00	17.06	3,937,500.00	1,312,500.00
3	惠州市辰奕投资管理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6,153,846.00	-	6,153,846.00	20.00	4,102,564.00	2,051,282.00
4	惠州市盛思投资管理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4,615,385.00	-	4,615,385.00	15.00	3,076,924.00	1,538,461.00
5	惠州市众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,750,000.00	-	1,750,000.00	5.69	1,166,667.00	583,333.00
合计		30,769,231.00	-	30,769,231.00	100.00	22,033,655.00	8,735,576.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自然人股东余翀、胡卫清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两人为夫妻关系，直接共同持有公司 59.31%的股份。胡卫清持有辰奕投资 33.95%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，持有盛思投资 92.496%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，持有众创投资 33.33%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。

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(3)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 号）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除此之外，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。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。

3.2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诉的情形。

3.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，本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。

3.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信会师报字[2018]第 ZI10338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。

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5 日